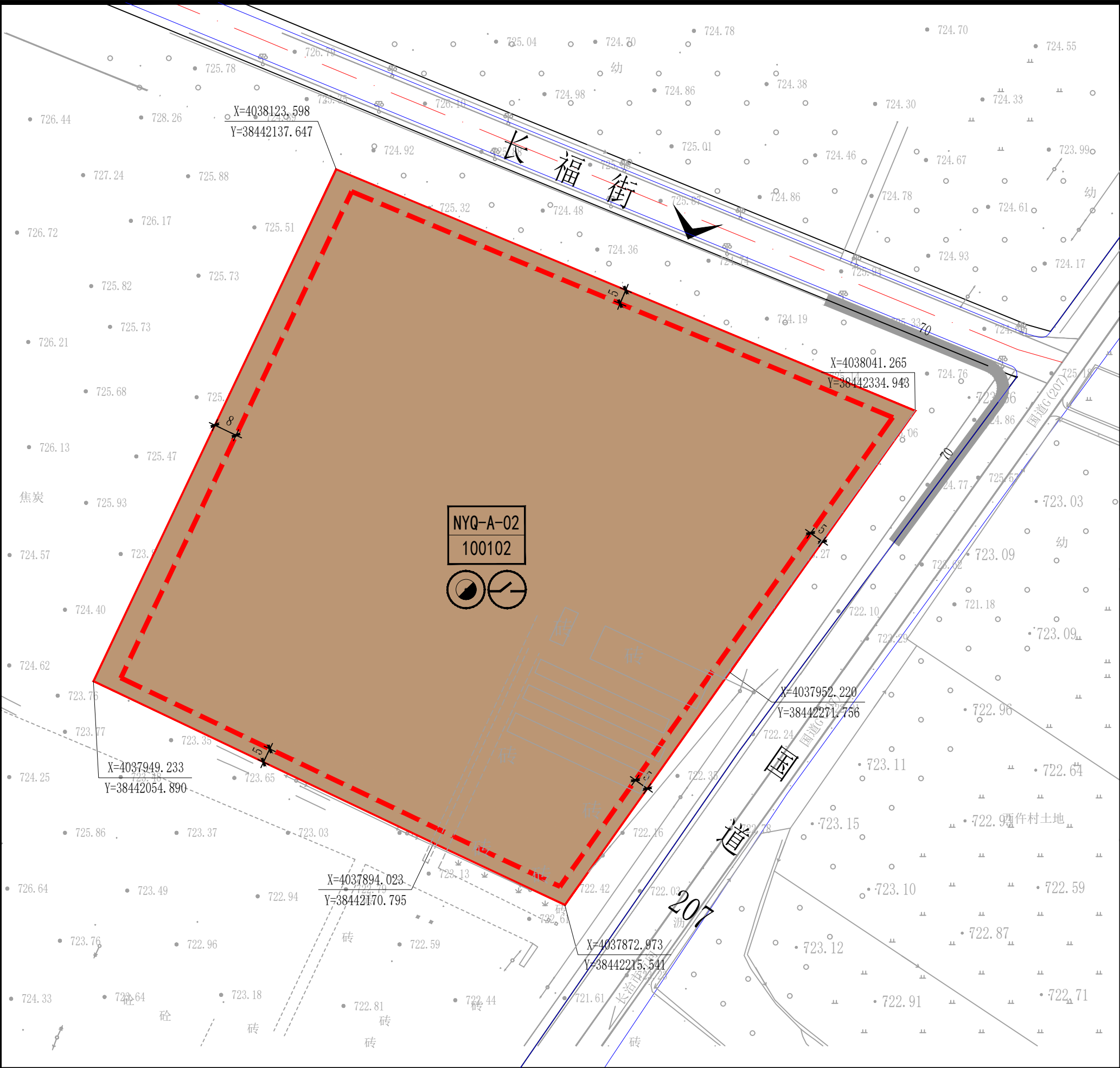




位置图

地块编号	分类代码	用地名称	用地面积(m²)	容积率	建筑系数(%)	绿地率(%)	建筑高度(m)	东面退后(m)	南面退后(m)	西面退后(m)	北面退后(m)	机动车位(个)	非机动车位(个)
NYQ-A-02	100102	二类工业用地	38693	≥0.03	≥40	≤20	≤15	5	5	8	5	≥8	≥20

控制要求

1. 建筑造型、材料、色彩应与周围环境相协调。

2. 容积率按地上建筑面积核定，建筑限高从室外散水算起。

3. 日照要求、消防、防震、安全指标按照《长治市国土空间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及相关技术规定执行。

4. 新建建筑在规划设计时，应按《黎城县绿色建筑专项行动方案》黎政办发[2021]17号文件要求：装配式建筑占地上新建建筑面积比例不低于21%。新建建筑在方案设计时应满足节能、节地、节水、节材的指标要求。

5. 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面积不得超过工业项目总用地面积的7%，且建筑面积不得超过工业项目总建筑面积的15%。严禁建设非生产性配套设施。

6. 若相邻地块土地使用权被同一家开发主体取得，则相邻地块可以合宗统一规划，配套设施统一配置，技术指标统一核算，停车位数量统一计算，规划建筑物可以贴、跨合宗前共同的用地红线。

7. 建筑限高主要是对建筑物高度的控制，构筑物高度可根据生产工艺来制定。

8. 建筑设计必须严格执行国家有关环保、节能、消防、安全防护政策和规范。

9. 其他未尽事宜，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。

图例

NYQ-A-01

地块编码

100102

用地性质

机动车出入口

坐标

建筑后退红线

道路中心线

道路侧石线

道路红线

规划用地范围

开闭所

调压站

图则坐标为大地2000坐标系

长福街南国道207西局部地块详细规划

规划图则